

##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8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及视频方式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8 月 16 日 以书面或电子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陈君林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从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

规定，公司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披露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提请全体监事审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

（1）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

（2）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各方面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要求，编制了《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披露平台（[www.bse.cn](http://www.bse.cn)）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11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职权，并对《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进行修订。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监事会取消，公司监事自动解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上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因此拟相应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汉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7 日